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温宿县柯柯牙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温宿县姑墨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温宿县柯柯牙镇果林村红色美丽村庄项目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温宿县柯柯牙镇果林村红色美丽村庄项目
2. 工程地点：温宿县柯柯牙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详见柯柯牙镇果林村红色美丽村庄项目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合同工期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9月03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0月0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玖仟元整（¥8990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福宝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订立之日起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652922080204002C

地址：\_\_\_\_\_

地址： 温宿县文化路原温宿镇大楼4楼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 8431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乔辉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 0997-4536801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温宿县农村商业银行

账号： /

账号： 859010012010103584087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无。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无。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201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工程消耗定额  
(上、下册(GYD-901-2002))《全国统一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量消耗  
定额》、2000版《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3.2 条。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照执行通用条款。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无。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无。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无。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预付款，  
根据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至合同价款的 80%以内（不含 80%），工程竣  
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7%，剩余合同总价的 3%做为工程质  
量保证金，保修期满后且无任何质量问题，14 天内一次性付清，保修期为  
1 年。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温宿县柯柯牙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温宿县姑墨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温宿县柯柯牙镇果林村红色美丽村庄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按施工图纸、施工项目管理内容修改。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0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652922080204002C

地址: \_\_\_\_\_

地址: 温宿县文化路原温宿镇大楼4楼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843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乔辉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997-4536801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温宿县农村商业银行

账号: /

账号: 859010012010103584087